

海口市秀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永兴镇）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5月17日，海口市秀英区水务局（建设单位）、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代建单位）邀请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评单位、环保验收单位等相关单位和3名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根据《海口市秀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永兴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海口市秀英区永兴镇镇墟，实际建设①新建永兴镇污水提升泵站1座，规模为0.05万 m^3/d ，采用一体化设备。②新建配套污水管网，近期污水主管总长约20.16km，管径为DN400，为碳纤维增强复合双臂波纹管；污水接户支管总长约60km，管径为De160的PVC排水管。③近期拟建临时污水提升泵站3座，均采用地埋式一体化泵站设施，井筒采用高强度GRP筒体结构。④对镇区化粪池进行改造，采用一体式塑料化粪池，一次成型，共1762个。永兴镇生活污水经提升泵站后输送至北侧狮子岭污水处理厂处理。

工程变化情况：临时污水提升泵站只建设3座，取消了2#临时污水提升泵站，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1月，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海南金鸿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海口市秀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永兴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12月18日取得海口市秀英区生态环境局的批复（美环审字[2019]71号）。

项目于2021年12月10日泵站及主管管网及部分接户管施工完成，接户管于2022年5月全部施工完成，项目实行代建模式，代建单位为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11月，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代建单位）委托海南寰安科技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验收工作。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2670.2 万元，环保投资为 114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包含海口市秀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永兴镇）项目建设内容的环保验收，不包含项目的其他工程验收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关于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工程本身不产生污水，减少污水收集管网及污水提升泵站经永兴镇生活污水输送至狮子岭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实施后，能有效地保护永兴镇区地表水体及地下水环境。

（二）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来自泵站一体化提升泵井及格栅井产生少量的恶臭。本项目一体式泵房为筒体式，筒体顶部设置湿式密封门，项目一体化泵站为地埋式，地面预留检查井盖、通风口，地面恶臭源极小。通过加强维修保养泵站设备，及时清除泵站淤泥，以及周边自然绿化植被隔离减少臭气影响。同时建议对厂界加强绿化，种植高大乔灌木绿化带减少臭气影响。

（三）噪声

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水泵、格栅除污机等设备，本项目选用地下一体化泵站，采用低噪声潜水泵及格栅机，且噪声设备置于地下，通过隔声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固废主要为机械格栅运行时拦截下来的较大杂物、废渣。经粉碎型格栅粉碎后少量栅渣经提篮式格栅拦截后提升倒入垃圾收集桶进行密封暂存，并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经过调查，项目临时占地已经恢复植被。

项目永久占地内也建设泵站地下井，厂界其他区域已种植绿化植被，目前生态环境得到恢复，达到稳定状态。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气监测结果

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19 日连续 2 天，每天 4 次，对在 5#污水提升泵站、3#污水提升泵站厂界，进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的风向主要为东北风、北风，厂界上下风向的氨、硫化氢、臭气厂界排放的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1 的二级标准限值，符合项目环评批复文件的要求。

5#污水提升泵站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在 5#污水提升泵站（规模最大）噪声检测结果表明，在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场址东侧、南侧、西侧、北侧的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符合环保验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 声环境监测结果

在 3#、4#、1#污水提升泵站最近居民点进行噪声检测结果表明，泵站周边最近敏感点的昼夜间声环境值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达到验收标准。

(2) 大气环境监测结果

根据对 3#、1#污水提升泵站区域下风向最近居民点大气环境监测结果可知，3#、1#污水提升泵站区域下风向最近居民点的氨、硫化氢达到《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中的浓度参考限值，满足验收执行标准，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优良。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认真审阅验收报告并讨论，认为项目履行了环保手续，在施工和试运营阶段基本落实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的要求，项目在施工期、运营期采取的生态保护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总体有效，各项污染物验收调查结果达到相应标准要求，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结论合格，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环境管理要求

1、细化说明项目施工期环保设施的配套情况，复核调查项目施工期环境遗留问题，完善项目施工期临时施工场地生态恢复情况调查，补附相关照片。

2、做好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制定并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和应急管理制度，建立环境保护档案，配备环保专（兼）职人员，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定期检查和维护检修，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人员签名表。



海口市秀英区水务局

海口美丽村庄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七日

海口市秀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永兴镇）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日期：2022年5月17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2	林晖	海口市设计院	高工	13322081681
3	牟维伦	海南省工环资源	高工	13807561777
4	唐少飞	海南大学	教授	13006062682
5	刘晓华	秀英区环保局		15289910260
6	卓上琛	海口美丽村庄公司		1510300970
7	王林	海口美丽村庄公司		18089706034
8	何志翔	江西中集建设集团		13627590502
9	冯力子	海口美丽村庄公司		18365223573
10	蔡波	上海市政总院		18976752805
11	吴绍伦	海南富安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184603822
12	刘可盛	海南金鸿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086035081
13				
14				
15				

海口市秀英区镇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永兴镇）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名单

日期：2022 年 5 月 17 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林锋（组长）	海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牟维侃	原海南省国土环境资源厅	高工	
唐文浩	海南大学	教授	